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紅心字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145號2樓
承辦人：李怡穎 主任
電話：02-2265-5909
傳真：02-2265-5369

受文者：如正本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0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紅心〔一百一拾四〕刑字第0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存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114年度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簡章乙份

主旨：函送本會114年度「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」一受刑人子女獎助學金申請簡章，敬請公告張貼並函轉所屬之相關單位，鼓勵受刑人之在學子女提出申請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為內政部立案之社團法人，且為國內首先針對受刑人家庭提供專業服務之社會福利機構。自民國七十九年起，為拓展本會服務內容，鼓勵受刑人子女努力向學，使受刑人可無後顧之憂地安心服刑，特設立「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」。
- 二、隨文檢附「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」簡章。申請表及相關附件請於本會網頁(<http://www.redheart.org.tw/>)或心納家庭粉絲專頁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rhfamilly0505/>)下載。
- 三、本會114年獎助學金申請資格為全台就讀國小至大專、25歲以下之受刑人在學子女均可申請，其餘申請條件詳如簡章。
- 四、若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簡章內之各區服務據點。

正本：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台中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新竹市政府社會處、新竹縣政府社會處、苗栗縣政府社會處、彰化縣政府社會處、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、雲林縣政府社會處、嘉義市政府社會處、嘉義縣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(永華市政中心)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(民治市政中心)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屏東縣政府社會處、台東縣政府社會處、宜蘭縣政府社會處、花蓮縣政府社會處、基隆市政府社會處、澎湖縣政府社會處、連江縣衛生福利局、金門縣政府社會處、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
澎湖縣政府 教育處



114/01/23

1140901776